



## 说 明

本报告是根据国教督办〔2018〕83号文件中关于普通高校编制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基本要求生成，报告中数据源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统计的时间与平台中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采集时间要求一致。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及相关要求，对本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进行了补充并完善。

#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1
(一) 人才培养目标 .....	1
(二)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	1
(三) 在校生规模 .....	2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	2
(五)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	7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	7
(一) 师资队伍 .....	7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	10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	11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	12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13
(一) 专业建设 .....	13
(二) 课程建设 .....	15
(三) 教材建设 .....	18
(四) 实践教学 .....	18
(五) 创新创业教育 .....	19
(六) 教学改革 .....	20
四、专业培养能力 .....	20
(一)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	20
(二)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	20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	21
(四)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	22
(五) 实践教学 .....	22
五、质量保障体系 .....	22
(一) 校领导情况 .....	22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	22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	22
(四) 质量监控 .....	23
(五) 质保机制 .....	23
六、学生学习效果 .....	23
(一) 毕业就业情况 .....	23
(二) 在校生学习体验与成长评价情况 .....	24
(三) 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跟踪调查情况 .....	24
(四) 毕业生中期发展与培养达成情况 .....	25
七、特色发展 .....	25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	28

# 学校概况

湖南师范大学创建于1938年，位于历史文化名城长沙，是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教育部与湖南省重点共建“双一流”建设高校，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高校，湖南省“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学校占地近3000亩，建筑面积131万平方米。主校区西偎麓山，东濒湘江，风光秀丽，是全国绿化“400佳”单位之一。

学校设有24个学院，现招生本科专业92个，本科和研究生教育覆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等11大学科门类。学校拥有伦理学、英语语言文学、中国近现代史、发育生物学、理论物理、基础数学等6个国家重点学科，外国语言文学入选国家“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化学、材料学、临床医学、工程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动植物学、物理学等7个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哲学、生物学入选湖南省“世界一流培育学科”，发育生物学与生物育种学科群入选湖南省高校优势特色学科群，理论经济学、法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心理学、体育学、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中国史、数学、物理学、化学、地理学、统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音乐与舞蹈学18个学科入选湖南省“十四五”重点学科。拥有21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34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和24种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以及20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拥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湖南师范大学道德文化研究中心、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社会科学重点研究中心，文化和旅游部文化和旅游研究基地，拥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德文化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拥有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国家生命科学与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全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研究湖南师范大学中心、国家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国家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实施院校、国家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花鼓戏）、教育部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入选高校、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等17个国家级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中心）；拥有省部共建淡水鱼类发育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石化新材料与资源精细利用、动物多肽药物创制2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3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拥有多倍体鱼繁殖与育种技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农业部鲤鲫遗传育种中心；3个湖南省“2011协同创新中心”，拥有生物科学、物理学、中国语言文学和哲学4个湖南省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17个湖南省重点实验室，1个湖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1个湖南省国际科技创新合作基地，1个湖南省种质

资源库，1个湖南省双碳研究院，6个湖南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和5个湖南省高校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是湖南首批省级重点智库，拥有道德文化研究中心、“一带一路”文化交流与传播研究中心、生态环境保护法治研究中心等3个省级专业特色智库；拥有10个湖南省社会科学研究基地，6个湖南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5个湖南省“十四五”教育科学研究基地，2个湖南省社科普及基地，1个湖南省社会科学创新研究基地；拥有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9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9个，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6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4个，国家级精品课程10门，国家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2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9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49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6门，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3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0项，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4个，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是“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实施单位，“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50强，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单位，是教育部、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教育部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湖南）。

学校现有教职工近3600人，专任教师2160余人。其中中国科学院院士1人，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欧洲科学院院士4人，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3人，中国社科院学部委员1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人选10人，国家级教学团队4个，教育部“长江学者与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创新团队2个，全国“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个；拥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12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者79人，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4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4人，国家重点引才计划人选5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人选16人，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入选者7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6人，国家教学名师4人，教育部“新（跨）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资助者等35人、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人选1人，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2人，湖南省科技领军人才6人，湖南省“芙蓉学者”奖励计划人选47人、湖南省重点引才计划人选31人、湖南省“新世纪121人才工程”人选76人、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学科带头人”37人、湖南省“有突出贡献的社会科学专家”1人、湖南省“优秀社会科学专家”16人，湖南省“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人选36人，湖湘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28人。

学校先后同48个国家和地区的204所大学和机构建立合作与交流关系，开展人员交流、教学和科研合作，并分别与俄罗斯喀山联邦大学、韩国圆光大学共建孔子学院；与俄罗斯下诺夫哥罗德国立格林卡音乐学院、英国中央兰开夏大学、美国特拉华大学、德国柏林媒体设计学院、美国圣约瑟夫大学、澳门镜湖护理学

院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学校拥有教育部来华留学示范基地、教育部出国留学培训与研究中心和国务院侨办华文教育基地。美国研究中心等三个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进入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备案名单。学校图书馆藏书 420 余万册，其中古籍 23 万余册，订购各类文献数据库 123 个。学校主办 16 种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其中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7 种；学校出版社为“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国家一级出版社。

建校以来，学校已为国家输送毕业生 50 余万人，培养了一大批国际学生和港澳台学生，校友遍布海内外。在校学生 4 万余人，其中研究生 13000 余人，长短期国际学生近 1200 人，已形成多规格、多层次的办学格局。

面向未来，湖南师范大学将始终秉承“仁、爱、精、勤”的校训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湖南，服务全国，面向世界，全力建设“创新师大、特色师大、开放师大、智慧师大、幸福师大”，努力开创教师教育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建设新局面。

**（相关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人才培养目标

总体定位与发展目标：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立足湖南、服务全国、面向世界，全力建设“创新师大、特色师大、开放师大、智慧师大、幸福师大”，努力开创教师教育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建设新局面。

学校类型定位：研究教学型大学。

发展目标定位：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学校综合实力位居湖南省属高校第一、国内同类院校前列。

办学层次定位：坚持以高质量本科教育为主体，以高水平研究生教育为重点，稳步推进继续教育发展，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

服务面向定位：坚持立足湖南、服务全国、面向世界，主动适应国家和湖南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成为国家人才培养和知识创新的重要基地、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湖南乃至全国教师教育发展的重要引擎。

学科发展定位：以创建一流学科和特色学科为目标，巩固优势学科，发展特色学科，培育交叉与新兴学科，着力夯实学科高原，建设学科高峰，打造学科“珠峰”，力争有若干学科或学科方向达到国内一流、国际上有影响。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秉承“仁爱精勤”校训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养具有博大的家国情怀、深厚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扎实的专业基础、开阔的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

### （二）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93 个，其中在招专业 92 个，工学专业 12 个占 12.90%、理学专业 19 个占 20.43%、文学专业 17 个占 18.28%、经济类专业 3 个占 3.23%、管理类专业 8 个占 8.60%、艺术学专业 15 个占 16.13%、医学专业 2 个占 2.15%、历史学专业 2 个占 2.15%、教育类专业 9 个占 9.68%、法类专业 5 个占 5.38%、哲学专业 1 个占 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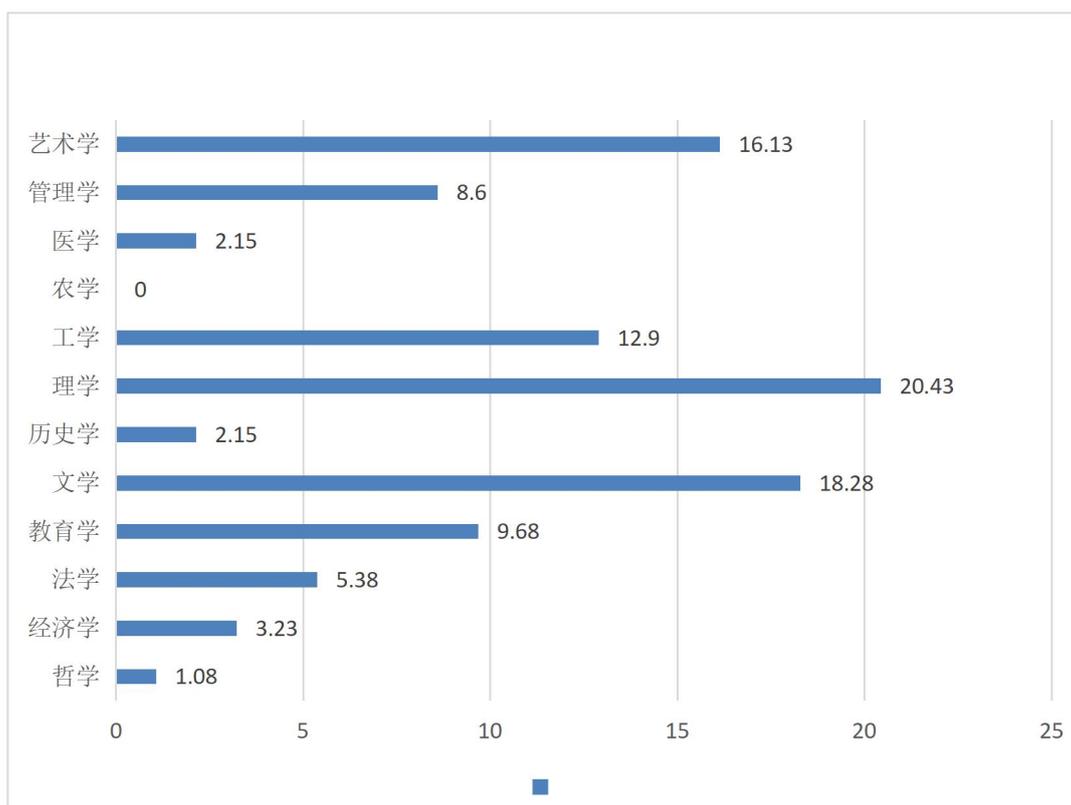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学校现有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2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 34 个，涵盖 12 个学科门类。学校有国家级一流学科 1 个，省级一流学科 21 个。

### (三) 在校生规模

2022-2023 学年，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40799 人，本科在校生 26319 人（含 23 届毕业生，不含 23 级新生）。目前，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68.61%。

###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3 年，学校招生专业（类）78 个，其中按大类招生的专业类 6 个，涵盖 23 个专业。学校计划招生 7750 人，实际录取考生 7874 人（含港澳台、军队院校转学安置等不占年度招生计划学生 127 人），实际报到 7775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1.60%，实际报到率为 98.74%。学校面向全国 34 个省级行政区招生，招收本省学生 5024 人。历史类投档线 569 分，高出控制线 141 分；物理类投档线 583 分，高出控制线 168 分。历史、物理类投档线均位居湖南省省属院校之首。采取多样化人才选拔方式吸引优秀生源，高校专项计划招收 300 人，国家专项计划招收 376 人，地方专项计划招收 716 人，高水平运动队招收 34 人，公费定向师范生招收 388 人，优师专项招收 256 人。生源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安徽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49	495.0	585.2	90.2
安徽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85	482.0	592.8	110.8
北京市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28	448.0	593.2	145.2
北京市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1	448.0	546.0	98.0
福建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23	453.0	590.3	137.3
福建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38	431.0	602.7	171.7
甘肃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16	488.0	547.6	59.6
甘肃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28	433.0	522.9	89.9
广东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50	433.0	587.9	154.9
广东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89	439.0	600.0	161.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29	528.0	591.9	63.9
广西壮族 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40	475.0	575.1	100.1
贵州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14	545.0	600.9	55.9
贵州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21	459.0	568.9	109.9
海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37	483.0	676.9	193.9
河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52	430.0	601.8	171.8
河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81	439.0	600.3	161.3
河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39	547.0	609.9	62.9
河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60	514.0	598.3	84.3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黑龙江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29	430.0	519.6	89.6
黑龙江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45	408.0	535.1	127.1
湖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52	426.0	589.1	163.1
湖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74	424.0	608.5	184.5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历史	105	428.0	586.4	158.4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物理	182	415.0	603.2	188.2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历史	22	428.0	553.6	125.6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历史	75	428.0	578.7	150.7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物理	113	415.0	592.4	177.4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历史	16	428.0	547.7	119.7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物理	24	415.0	593.0	178.0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10	516.0	602.4	86.4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15	547.0	621.6	74.6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23	531.0	623.8	92.8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物理	17	415.0	576.4	161.4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12	516.0	593.5	77.5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5	547.0	607.9	60.9
湖南省	提前批 招生	不分文理	8	531.0	622.3	91.3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13	428.0	548.7	120.7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10	415.0	572.5	157.5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330	428.0	577.3	149.3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386	415.0	589.6	174.6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131	428.0	576.7	148.7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245	415.0	585.2	170.2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620	428.0	585.3	157.3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1143	415.0	600.1	185.1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144	428.0	564.2	136.2
湖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156	415.0	584.0	169.0
吉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35	485.0	527.6	42.6
吉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29	463.0	501.1	38.1
江苏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52	474.0	594.2	120.2
江苏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78	448.0	599.5	151.5
江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57	533.0	595.9	62.9
江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77	518.0	590.1	72.1
辽宁省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31	404.0	585.5	181.5
辽宁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46	360.0	591.8	231.8
内蒙古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23	468.0	546.2	78.2
内蒙古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41	434.0	535.0	101.0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8	488.0	551.1	63.1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12	397.0	474.9	77.9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青海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12	406.0	490.6	84.6
青海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11	330.0	409.2	79.2
山东省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151	443.0	600.6	157.6
山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25	490.0	550.8	60.8
山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56	480.0	561.7	81.7
陕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32	489.0	554.0	65.0
陕西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37	443.0	553.9	110.9
上海市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8	405.0	532.0	127.0
四川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31	527.0	579.1	52.1
四川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52	520.0	606.8	86.8
天津市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53	472.0	617.3	145.3
西藏自治 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3	320.0	454.0	134.0
西藏自治 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11	380.0	430.5	50.5
西藏自治 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6	360.0	488.3	128.3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4	458.0	517.9	59.9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4	396.0	492.6	96.6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1	396.0	467.1	71.1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5	458.0	486.3	28.3
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5	396.0	441.5	45.5
云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文科	29	530.0	588.0	58.0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云南省	第一批次 招生	理科	38	485.0	583.6	98.6
浙江省	第一批次 招生	不分文理	128	488.0	644.3	156.3
重庆市	第一批次 招生	历史	34	407.0	566.3	159.3
重庆市	第一批次 招生	物理	52	406.0	573.6	167.6

### (五)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169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60%。辅修学生 1357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4.85%。双学位学生 30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11%。

##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 师资队伍

学校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持续改进人才引进、培养成长的体制机制。2022 年，学校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引进工作的有关意见》，建立“四类八级”人才引进体系。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破五唯”要求，修订完善了《“潇湘学者计划”实施办法》《“世承人才计划”实施办法》《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构建起学校人才引进、培育、晋升、考核等为一体的人事制度体系，培育适合人才成长的土壤与文化，多管齐下培育人才，千方百计留住人才，不拘一格任用人才，在全校上下形成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氛围，逐步建成一支高水平师资队伍，为本科教育教学提供人才支撑。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2157 人、外聘教师 1252 人，临床教师 387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2976.5 人。按折合学生数 53390.7 计算，生师比为 17.94。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422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19.56%；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1230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57.02%；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1561 人，占比 72.4%，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专任教师 2084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6.62%。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的结构详见表 2。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详见图 2、图 3、图 4。

表 2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157	/	1252	/
职称	正高级	554	25.68	247	19.73
	其中教授	542	25.13	144	11.50
	副高级	676	31.34	430	34.35
	其中副教授	652	30.23	97	7.75
	中级	785	36.39	272	21.73
	其中讲师	763	35.37	39	3.12
	初级	43	1.99	85	6.79
	其中助教	43	1.99	29	2.32
	未评级	99	4.59	218	17.41
最高学位	博士	1561	72.37	178	14.22
	硕士	523	24.25	507	40.50
	学士	66	3.06	543	43.37
	无学位	7	0.32	24	1.92
年龄	35岁及以下	425	19.70	220	17.57
	36-45岁	748	34.68	322	25.72
	46-55岁	620	28.74	434	34.66
	56岁及以上	364	16.88	276	2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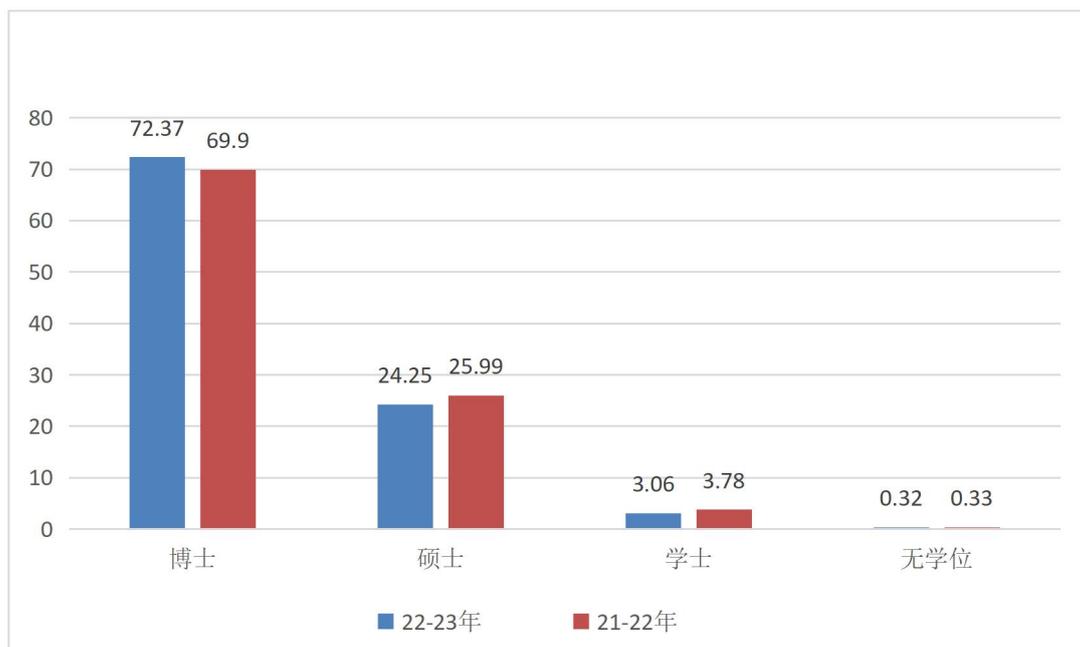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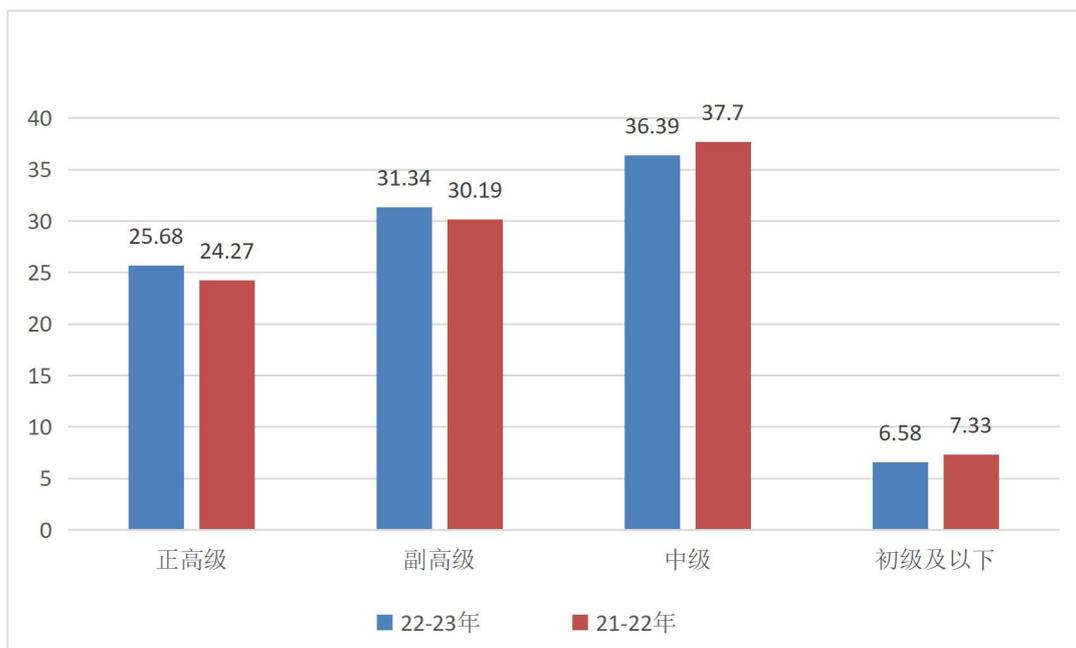


图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校目前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1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欧洲科学院院士 4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资助者 4 人；中国社科院学部委员 1 人；国家级重要人才项目入选者 50 人次（其中“四青人才”20 人）；新世纪优秀人才 32 人；近一届教育部教指委委员 19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 137 人；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7 人。2022 年以来，学校引进中国社科院学部委员 1 人，欧洲科学院院士 2 人，国家级人才项目人选 3 人，湖南省芙蓉计划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人选 8 人。

新入选国家级人才项目人选 6 人，入选湖南省芙蓉学者奖励计划人选 12 人。

学校现建设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4 个，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2 个，省部级教学团队 6 个，教育部创新团队 1 个，省级高层次研究团队 13 个，国家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2 个，省级课程思政教学团队 2 个。

## （二）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182，占总课程门数的 61.14%；课程门次数为 4571，占开课总门次的 50.34%。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55，占总课程门数的 26.76%；课程门次数为 1576，占开课总门次的 17.35%。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29，占总课程门数的 26.03%；课程门次数为 1528，占开课总门次的 16.83%。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610，占总课程门数的 45.11%；课程门次数为 3353，占开课总门次的 36.92%。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484，占总课程门数的 41.58%；课程门次数为 3125，占开课总门次的 34.41%。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498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594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8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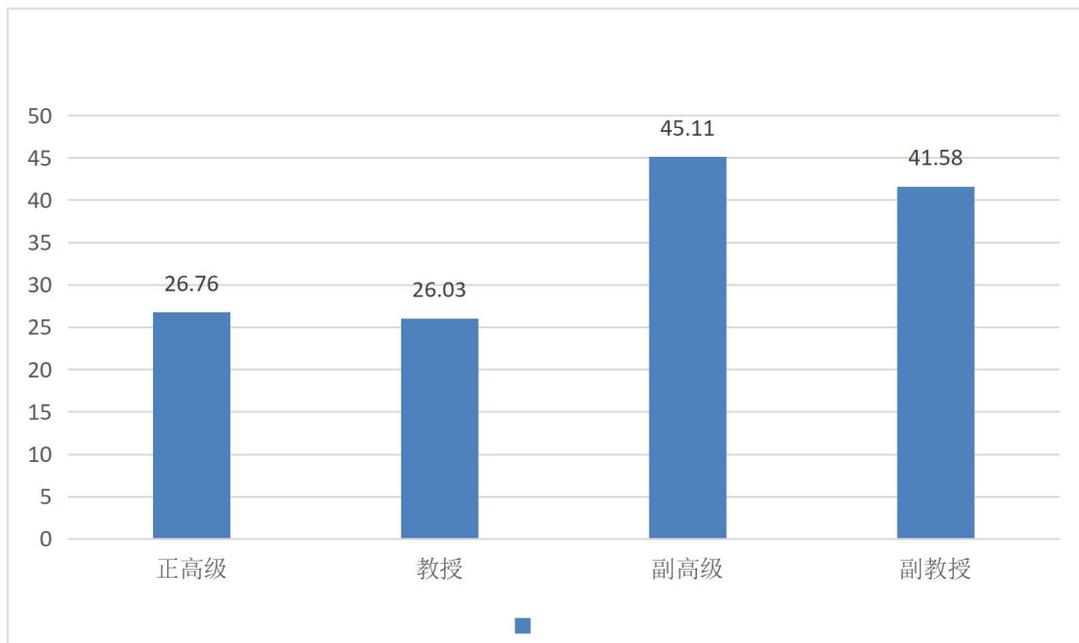


图 5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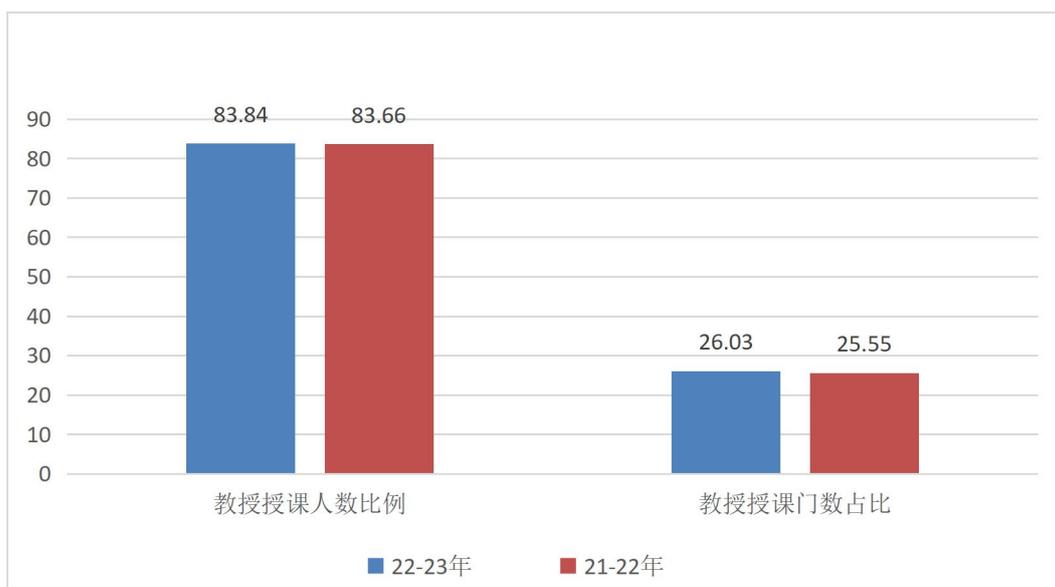


图 6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326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65.46%。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1005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64.76%。

### （三）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2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4705.6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2892.68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2547.82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2754.34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1033.40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910.20 元。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7。



图 7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 1.教学用房

根据 2023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195.70 万 m<sup>2</sup>，产权占地面积为 170.56 万 m<sup>2</sup>，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133.52 万 m<sup>2</sup>。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576331.0m<sup>2</sup>，其中教室面积 110933.69m<sup>2</sup>（含智慧教室面积 5762.72m<sup>2</sup>），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298413.28m<sup>2</sup>。拥有体育馆面积 42543.12m<sup>2</sup>。拥有运动场面积 96579.71m<sup>2</sup>。

按全日制在校生 40799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47.97（m<sup>2</sup>/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32.73（m<sup>2</sup>/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4.13（m<sup>2</sup>/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7.31（m<sup>2</sup>/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1.04（m<sup>2</sup>/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2.37（m<sup>2</sup>/生），详见表 3。

表 3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1956992.48	47.97
建筑面积	1335206.98	32.73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576331.0	14.13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298413.28	7.31
体育馆面积	42543.12	1.04
运动场面积	96579.71	2.37

###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7.20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35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7835.23.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12.22%。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7972 台（套），合计总值 1.135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150 台（套），总值 3600.62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27992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4054.11 元。

学校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4 个，省部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5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8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5 个。

###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3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5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45547.16m<sup>2</sup>，阅览室座位数 6106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428.66 万册，当年新增 65253.0 册，生均纸质图书 80.29 册；拥有电子期刊 238.49 万册，学位论文 693.93 万册，音视频 447493.0 小时。2022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12.96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3391.83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1432.11 万篇次。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 专业建设

我校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49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16 个，国家级一流专业数量居全国高校第 38 位，居省属高校首位。临床医学专业通过教育部临床医学教育专业认证，英语、地理科学、音乐学、物理学、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生物科学、化学、体育教育、历史学、思想政治教育、美术学、学前教育等 13 个专业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英语专业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第三级认证，为全国首个通过第三级认证的英语专业。心理学、教育技术学、特殊教育等 3 个专业完成了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专家进校考查工作，音乐学、地理科学等 2 个专业完成了师范类第三级认证专家进校考查工作。一流专业建设情况详见表 4。

表 4 一流专业建设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所在学院	级别	获批年份
1	地理科学	地理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19
2	法学	法学院	国家级	2019
3	应用电子技术教育	工程与设计学院	国家级	2019
4	思想政治教育	公共管理学院	国家级	2019
5	化学	化学化工学院	国家级	2019
6	教育学	教育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19
7	心理学	教育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19
8	历史学	历史文化学院	国家级	2019
9	旅游管理	旅游学院	国家级	2019
10	美术学	美术学院	国家级	2019
11	经济学	商学院	国家级	2019
12	生物科学	生命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19
13	数学与应用数学	数学与统计学院	国家级	2019
14	体育教育	体育学院	国家级	2019
15	英语	外国语学院	国家级	2019
16	俄语	外国语学院	国家级	2019

序号	专业名称	所在学院	级别	获批年份
17	汉语言文学	文学院	国家级	2019
18	物理学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19
19	新闻学	新闻与传播学院	国家级	2019
20	音乐学	音乐学院	国家级	2019
21	电子信息工程	工程与设计学院	国家级	2020
22	政治学与行政学	公共管理学院	国家级	2020
23	哲学	公共管理学院	国家级	2020
24	化学工程与工艺	化学化工学院	国家级	2020
25	学前教育	教育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20
26	绘画	美术学院	国家级	2020
27	艺术设计学	美术学院	国家级	2020
28	金融学	商学院	国家级	2020
29	会计学	商学院	国家级	2020
30	生物技术	生命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20
31	信息与计算科学	数学与统计学院	国家级	2020
32	统计学	数学与统计学院	国家级	2020
33	法语	外国语学院	国家级	2020
34	朝鲜语	外国语学院	国家级	2020
35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20
36	网络与新媒体	新闻与传播学院	国家级	2020
37	软件工程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国家级	2020
38	音乐表演	音乐学院	国家级	2020
39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地理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21
40	土地资源管理	地理科学学院	国家级	2021
41	工商管理	商学院	国家级	2021
42	运动人体科学	体育学院	国家级	2021
43	日语	外国语学院	国家级	2021
44	戏剧影视文学	文学院	国家级	2021
45	编辑出版学	新闻与传播学院	国家级	2021

序号	专业名称	所在学院	级别	获批年份
46	播音与主持艺术	新闻与传播学院	国家级	2021
4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国家级	2021
48	临床医学	医学院	国家级	2021
49	舞蹈学	音乐学院	国家级	2021
50	服装与服饰设计	工程与设计学院	省级	2019
51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院	省级	2019
52	药学	医学院	省级	2019
53	工艺美术	工程与设计学院	省级	2020
54	社会学	公共管理学院	省级	2020
55	应用心理学	教育科学学院	省级	2020
56	文化产业管理	历史文化学院	省级	2020
57	酒店管理	旅游学院	省级	2020
58	运动训练	体育学院	省级	2020
59	广告学	新闻与传播学院	省级	2020
60	通信工程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省级	2020
61	预防医学	医学院	省级	2020
62	护理学	医学院	省级	2020
63	地理信息科学	地理科学学院	省级	2021
64	机械工艺技术	工程与设计学院	省级	2021
65	医学检验技术	医学院	省级	2021

我校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100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95 人，所占比例为 95%，获得博士学位的 88 人，所占比例为 88%。

## （二）课程建设

学校定期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围绕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和个性化成长成才需求，进一步优化课程设置，推动思政课程、大学外语、大学语文、大学体育、信息技术、劳动教育、美育等课程改革，加强“五型六类”一流课程建设，增设教师教育必修课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1 学分，开设乡村教育系列特色课程，优质课程资源库持续扩大。目前，我校共有 49 门课程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其中线上一流课程 16 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8 门，

线下一流课程 13 门，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10 门，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2 门，总数居全国高校第 44 位、湖南省属高校首位。拥有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173 门。立项建设各类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300 余门，形成了国、省、校三级一流课程体系，进一步夯实人才培养基础。国家级一流课程建设情况详见表 5。

表 5 国家级一流课程建设情况

序号	名称	所在学院	类别	认定时间
1	中国鸟禽文化赏析	生命科学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18 年
2	融合教育背景下学前听障儿童教育干预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教育科学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18 年
3	从创意到创业	旅游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4	教育哲学	教育科学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5	运动生理学	体育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6	唐宋诗词与传统文化	文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7	中国女性文化	文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8	转基因的科学——基因工程	生命科学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9	声乐演唱基础	音乐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10	走近摄影	美术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0 年
11	法律谈判虚拟仿真实验	法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20 年
12	健身运动处方综合设计性虚拟仿真实验	体育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20 年
13	“一带一路”背景下跨文化障碍语言交际虚拟仿真实验	外国语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20 年
14	露天矿山采场典型环境问题及其防治虚拟仿真实验	地理科学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20 年
15	中国哲学史	公共管理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1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马克思主义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17	课程与教学论	教育科学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18	演讲与口才	文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19	中国通史（二）（即中国近代史（1840-1919））	历史文化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20	软件工程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21	中级财务会计学	商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0 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学院	类别	认定时间
22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法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3	英语文学导论	外国语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4	英语演讲与辩论	外国语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5	中国鸟禽文化	生命科学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6	酒店管理概论	旅游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7	中学音乐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音乐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0年
28	口述史理论与实践	历史文化学院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2020年
29	沟通的艺术	旅游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0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法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1	19世纪俄罗斯文学史	外国语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2	中外比较文学研究专题	外国语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3	中小学音乐教学设计与案例分析	音乐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4	口才与演讲实训教程	国际汉语文化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5	妇产科护理学	医学院	线上一流课程	2023年
36	红色旅游景区促销运营虚拟仿真实验	旅游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23年
37	新文科背景下应急语言服务虚拟仿真实验	外国语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23年
38	可视化显微注射制备转基因斑马鱼的虚拟仿真实验	生命科学学院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	2023年
39	知识创业思维与方法	旅游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3年
40	宪法学	法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3年
41	摄影基础	美术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3年
42	中国经典名曲演唱	音乐学院	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2023年
43	管理学原理	商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44	西方哲学经典导读	公共管理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45	唐宋文学（一）	文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序号	名称	所在学院	类别	认定时间
46	无脊椎动物学	生命科学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47	数学分析	数学与统计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48	组织学与胚胎学	医学院	线下一流课程	2023年
49	影像中的世界建筑文化遗产	工程与设计学院 (职业技术学院)	社会实践一流课程	2023年

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3568 门、9067 门次。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详见表 6。

表 6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6.31	36.72	45.84
	上学年	7.47	48.41	47.24
31-60 人	本学年	40.25	16.10	32.25
	上学年	46.39	23.32	30.57
61-90 人	本学年	27.12	15.54	15.17
	上学年	23.92	7.42	15.48
90 人以上	本学年	26.33	31.64	6.74
	上学年	22.22	20.85	6.70

### (三) 教材建设

学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建设的重要论述、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服务人才培养为目标，以提高教材质量为核心，积极打造一批培根铸魂、启智增慧、适应时代要求的精品教材，充分发挥教材育人功能。2023 年，学校紧跟时代发展需要，紧密围绕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重大战略部署，深入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首次立项了 24 种数字教材，并积极搭建数字教材制作中心，推进学校课程、教材教学数字资源整合优化。强化教材监管，依托教务系统，建立教材模块，严格教材选用工作程序，严把教材政治关、学术关，推进优质教材进课堂。2023 年，学校共出版教材 35 种，涉及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等不同学段、不同层次，其中《口才与演讲实训教程》获首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扎实做好“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工作，本年度使用覆盖率达 95.77%。

### (四) 实践教学

#### 1. 实验教学

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136 人，具有高级职称 44 人，所占比例为 32.35%；具

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108 人，所占比例为 79.41%。本学年开设本科生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630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156 门。

## 2.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本学年共提供了 5436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论文（设计）。我校共有 1437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中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61.31%，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3.72 人。学校重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过程化和信息化管理，使用毕业论文管理系统完成毕业论文的选题、开题、答辩、存档等工作，同时以产出为导向，不断优化毕业论文的指导过程和评价方式，有效促进学生创新和实践能力的不断提升。

## 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践、实训基地 568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8935 人次。拥有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2 个，“卓越计划”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1 个，省级校企、校地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11 个，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1 个、校级现代产业学院 4 个。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104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3 个，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 91 个，创业孵化园 2 个，其他 8 个。

学校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实习环节的规范与管理，对实习审批和备案环节提出明确要求，合理安排实习的组织形式，对实习过程中的各环节质量加强监控与督查，在保证师生安全的前提下完成了实习教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构建了“两全三环四通”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从创新创业教育育人机构直通、通识专业联通、课内课外互通、德智体美劳贯通来全方位、全过程实施推进。2022 年，学校共投入 1700 余万元用于双创教育，涵盖学生项目、奖励激励、工作经费等。现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84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31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779 人。立项建设了 48 门创新创业教育精品课程和专创融合课程、4 部创新创业精品教材、6 项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案例库，其中孟奕爽老师的《从创意到创业》被认定为国家一流线上本科课程。积极整合校内外资源，在创新平台建设、智库建设等方面深入开展校地、校企合作，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创新链、产业链精准对接和深度融合。现有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104 个，依托“两山一湖”文化创意园，“桃子湖”“天马”创新创业孵化基地，46 个省级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基地等，为学校创新创业团队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围绕创新创业意识培训、技能提升、项目孵化扶持

三个方面培育创新创业人才，推进我校创新创业事业发展。

学校重点支持的学科竞赛项目近 100 项，学生在各类学科竞赛中取得良好成绩，2022 年共获得省级及以上奖励 709 项，其中国家级奖励 156 项（含特等奖 4 项、一等奖 38 项、二等奖 47 项），省级奖励 1173 项，学生奖励金额达 101 万元。我校获得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数量逐年增多，2023 年共立项大创项目 308 项，其中国家级 73 项、省级 138 项。2022 年我校在“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国家级三等奖 1 项、省级奖项 4 项，在“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中获得国家级铜奖 2 项、省级奖项 10 项。在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入围奖 1 项。在 2022 年“麓山杯”创新创业大赛中，获信息技术与智能制造赛道一等奖 1 项、生物医药大健康赛道二等奖和优胜奖各 1 项、现代服务业赛道优胜奖 1 项。

## （六）教学改革

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现有国家级“四新”建设项目 4 项，省级“四新”建设项目 7 项。2022 年，学校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4 项，省级教学成果奖 35 项，省级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49 项，新增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19 项。

## 四、专业培养能力

###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学校坚持立足湖南、服务全国、面向世界，主动适应国家和湖南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成为国家人才培养和知识创新的重要基地、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湖南乃至全国基础教育发展的重要引擎。学校制定了本科人才培养总目标，即秉承“仁爱精勤”校训精神，坚持立德树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养具有深厚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扎实的专业基础、开阔的国际视野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学校构建了人才培养目标定期评价和调整机制，各专业基于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总目标，从国家战略需求、社会经济发展和行业需要出发，面向新文科、新工科、新医科建设等本科教育改革发展新要求，遵循专业认证和国家质量标准，结合本专业学科特点和优势，对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进行定期评价和修订。

###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学校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 38.38 门，其中公共课 2.60 门，专业课 35.85 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 3890.43，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 2503.01、1169.16。

2023 级本科培养方案中，各学科培养方案学分统计如下表 7 所示。

表7 全校各学科 2023 级培养方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哲学	77.91	22.09	19.02	理学	76.66	21.43	26.29
经济学	78.29	21.71	40.17	工学	76.16	21.17	29.53
法学	75.28	24.72	21.78	农学	-	-	-
教育学	75.55	23.51	33.33	医学	80.22	19.78	29.02
文学	74.11	24.13	23.11	管理学	74.15	25.85	31.29
历史学	76.07	23.93	30.34	艺术学	75.97	23.13	42.40

###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强化顶层设计。学校把思政教育和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摆在重要的位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后,我校立即成立了以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的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方案明确提出要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思想政治教育主渠道作用,加强各个教学环节的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建设,集聚学校各方力量和资源,推进党政协同、师生协同、主渠道和主阵地协同、网上和网下协同,构建协调一致、合力育人的“大思政”工作格局,形成浓厚的课程思政育人氛围。我校医学院入选教育部首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院系;学校获批为湖南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获批湖南省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

着力课程育人。学校制定了《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3)》,明确了课程思政建设总思路,坚持分类指导,根据通识课程、专业课程、教师教育课程及各教学环节的特点,明确了各类课程思政教育内容的重点;坚持名师引领,着力提升教师课程育人能力,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平台优势,形成了以中央“马工程”首席专家为引领的课程思政专家团队,指导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积极开展专题培训,定期组织开展“思享会”交流活动,利用教学工作会议、专题研讨、集体备课等途径,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讨、交流活动,引导教师树立“课程思政”的理念,增强教师价值引领能力、课程育人能力;坚持以项目为抓手,建立国、省、校、院四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体系,现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7门,国家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2门,省级课程思政研究中心2个,获得国家级课程思政竞赛特等奖1项。

实施全环节育人。专业实施本科生导师制,聘请高水平教师包括院士、知名教授、学院领导承担导师任务,所有实验室向本科生开放,通过导师制引导本科学生进行科研,全校860多个班级完成班导师配备。出台了《湖南师范大学科技平台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科技平台应注重人才培养,吸引优秀本科生进入平

台参与科研活动，支持研究生参与课题研究和学术交流”。搭建覆盖所有学科专业创新创业实训平台，建设了省级双创平台 46 个。深入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实验项目计划，扩大参与面，校级项目年立项数不低于 300 项。学校开设项目制课程 200 余门，通过课程参与到教师课题的本科生达 4000 余人次，在国内外刊物上成功发表了多篇学术论文，在国家级、省级各类学科竞赛中获得多项优异成绩。实施结对工程，以具有学校特色的“牵手助成长活动”为平台，发挥党政干部、专业教师、学生党员骨干等在“立德树人”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形成共同关心支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强大合力。重点打造了校园文化艺术节、学生学术节、未来教育家竞赛等 20 多项品牌活动，连续 35 年举办未来教育家竞赛，连续 21 年举办“红色论坛”并辐射全省高校，连续 18 年举办“师大之星”评选等。

####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学校各专业专任教师生师比最高的学院是文学院，生师比为 18.34；生师比最低的学院是外国语学院，生师比为 5.74；生师比最高的专业是艺术设计学，生师比为 38.08；生师比最低的专业是生物技术，生师比为 1.53。

#### **（五）实践教学**

学校专业平均总学分 161.63，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48.54，占比 30.03%，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最高的是美术学专业 101.0，最低的是汉语言专业 20.0。

### **五、质量保障体系**

#### **（一）校领导情况**

我校现有校领导 10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8 名，所占比例为 80%，具有博士学位 10 名，所占比例为 100%。

#### **（二）教学管理与服务**

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42 人，其中高级职称 5 人，所占比例为 11.90%；硕士及以上学位 35 人，所占比例为 83.33%。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76 人，其中高级职称 28 人，所占比例为 36.84%；硕士及以上学位 58 人，所占比例为 76.32%。教学管理人员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 项，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10 项。

#### **（三）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175 人，其中本科生辅导员 156 人，按本科生数 27992 计算，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179:1。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5 人，所占比例为 2.86%，具有中级职称的 52 人，所占比例为 29.71%。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107 人，所占比例为 61.14%，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68

人，所占比例为 38.86%。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9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4413.67:1。

#### （四）质量监控

学校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5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4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 5 人，所占比例为 100%。学校专兼职督导员 80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1640 学时，校领导听课 82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1973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41806 人次。

#### （五）质保机制

强化质量保障体系顶层设计，制定了《湖南师范大学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办法》，明确了质量保障体系组织架构和运行图，以及各质量保障项目的执行和监控标准。依据国家办学相关要求，聚焦一流人才培养目标，按照“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质量保障理念，进一步完善本科教育教学各环节的质量标准，陆续制定（修订）了《湖南师范大学 2023 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指导意见》《湖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自我评估实施方案》《湖南师范大学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湖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湖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听课制度》《湖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评价管理与实施办法（试行）》《湖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评价管理与实施办法（试行）》《湖南师范大学本科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管理与实施办法（试行）》等 10 个教育教学规范性文件，用标准加强引导、加强监管、加强问责。通过相关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立健全，着重推进专业建设、课堂教学等关键环节的质量监控与评价，构建以学校常态数据自我监测、学院本科教学自我评价、专业自我评估、教师自我评教、学生自我评学的多层次、多主体、全过程自我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促进形成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

## 六、学生学习效果

### （一）毕业生就业情况

2023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5821 人，实际毕业人数 5675 人，毕业率为 97.49%，学位授予率为 99.28%。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5.78%，其中普通师范类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90.23%。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中初教育单位，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55.36%（不含升学、出国、自由职业、自主创业）。毕业生在教育行业就业 1748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59.33%；升学为 1561 人，升学率为 26.65%，其中出国（境）深造 115 人，出国（境）率为 1.96%。

## （二）在校生学习体验与成长评价情况

本年度，学校引进第三方机构麦可思开展学生学习体验与成长评价项目，覆盖在校学生 26030 人，共回收问卷 21663 份，样本比例为 83.2%。调查报告显示，学风建设效果良好，学生学习投入随年级增长有所提升；师德师风、教学投入获得学生认可；素养、能力增值情况良好，体美劳教育促进了学生的全面发展。学生对学校满意度较高，良好的学风建设为学生学习与成长提供了有力支撑。2022-2023 学年大一至大四学生对学校的总体满意度分别为 92%、95%、95%、89%，对学校的整体评价较好；大一至大四学生对学校学风的满意度（分别为 96%、97%、97%、97%）均在 95% 以上，均处于“双一流”院校同年级水平之上，特别是在学习态度与课堂纪律、学业投入方面的评价（分别为 66%、63%）较高，为学生在校期间学习、成长提供了有力支撑。本学年学生对思政课程的总体满意度达到 95%，其中思政课程的教学形式、教学内容、实践环节以及教学效果均获得学生高度认可；绝大多数学生表示专业课任课教师在课程教学过程中重视立德树人，注重发挥课程育人的作用，课程思政工作具有成效。

## （三）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跟踪调查情况

本年度，学校引进第三方机构麦可思开展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培养质量跟踪调查项目，覆盖 2022 届毕业生总数 5738 人，共回收问卷 3276 份，样本比例为 57.1%。调查报告显示，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情况较好，2022 届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2%，与全国“双一流”院校平均水平（91.1%）基本持平，其中超过三成毕业生选择继续深造。八成就业毕业生实现对口就业，从业幸福感较强。有 80% 的就业毕业生实现对口就业，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75%），其中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对口就业率达到 92%，从教比例高。就业的师范类专业毕业生有 88.1% 从教，以高中教师为主，其后依次是初中教师、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小学教师，非师范类专业毕业生中有约四分之一服务于教育业，凸显本校师范院校特色，为服务国家基础教育输送了大量人才。毕业生通用能力达成度与全国“双一流”院校基本持平，毕业生在工作中可迁移能力素养得到较好体现。同时，师范类专业毕业要求达成度均在 93% 及以上，教学培养有效支撑了毕业生在践行师德、学会教学、学会育人和学会发展 4 个维度（8 个方面）的毕业要求达成。工程类毕业要求总体达成度均在较高水平，商科类在经济原理、商业伦理等多方面培养效果突出。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98%，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的平均水平（95%），毕业生对母校的整体评价较好。同时毕业生愿意推荐母校的比例（84%）与全国“双一流”院校（78%）相比具有一定优势，大多数毕业生认可母校，愿意推荐母校给亲朋好友就读。

#### （四）毕业生中期发展与培养达成情况

本年度，学校引进第三方机构麦可思开展 2018 届毕业生中期发展与培养质量评价项目，覆盖 2018 届毕业生总数 5150 人，共回收问卷 2713 份，样本比例为 52.7%。调查报告显示，培养目标设置符合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毕业生中期职业发展质量高；毕业五年后四成毕业生得到学历提升，深造质量高。本校 2018 届毕业五年后有 40% 的毕业生有过深造经历，多数（85%）毕业生在本科所学专业领域继续深造，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平均水平（81%）。七成以上毕业五年后从事对口工作，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 2017 届毕业五年后（66%），近五成毕业生得到职位晋升，展现出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尤其是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具备持续提升的潜力。2018 届毕业生毕业五年后对学校的总体满意度（98%）、推荐度（88%）均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平均水平（分别为 93%、81%），且教学中教师指导效果、互动学习、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模式、研究方法的学习、教学资源、前沿理念传授、自主式学习等得到毕业生的高度肯定，2018 届毕业生对上述方面的满意度均在 90% 以上，且明显高于全国“双一流”院校平均水平。

### 七、特色发展

#### 勇担育人使命，探路地方院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范式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既是回应社会期盼，体现学校“双一流”建设的价值所在，又是推进我校一流本科教育的重要抓手，实现学校又快又好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近年来，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植根优良传统和创新基因，坚持内涵式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理论、体系、机制等方面的改革实践，走出了一条颇具特色的地方院校探索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之路。

#### （一）从经验到理性，推进拔尖育人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

据 2020 年《中国科学报》专题报道，新中国成立以来我校本科阶段培养的两院院士数量居全国地方高校和师范类高校第一。2022 年 1 月，中国校友会发布了 2022 年中国大学杰出学术人才（包含两院院士、院士候选人、长江学者、国家杰青和人文社会科学家）培养数量排名，我校位居全国高校第 36 位。这些榜单排名充分佐证了我校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的深厚积淀和过硬实力。在长期的实践探索中，我们也越发明晰和坚定：本科阶段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是“冒尖潜质”，潜质的形成与大学的层次没有必然的联系，关键在于适合的培养方法和土壤；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不只是少部分部属 985 高校的专利，地方高校也是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重要力量。

学校在传承优良育人传统和借鉴国内外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立足本校基础学

科和优势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从理念目标、培养模式、机制改革等方面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进行了整体性设计，通过从点到面的院、校两级层层递进的实践检验，创造性构建了与学校客观条件和拔尖创新“潜质”养成规律相适应的“四轮驱动+四融并举+三维同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即在“价值塑造、知识拓展、专业能力深化、创新素养培育”四大育人任务驱动下，依据全面发展“筑底”和个性化教育“拔尖”规律，通过“价值引领融入全过程、知识体系融通多学科、理论实践融合多主体、育人资源融聚多平台”的“四融并举”新路径，实现“价值、知识、能力”三维叠加、融合和超越，达到同构内化为拔尖创新人才所特有“潜质”的目的。

## （二）从局部到整体，形成校院两级拔尖人才培养良好生态

对标教育部“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学校聚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关键环节进行全校一体化顶层设计，先后出台了《湖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湖南师范大学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实施方案》《湖南师范大学拔尖人才培养创新班管理办法》《湖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湖南师范大学新文科建设工作方案》《湖南师范大学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实施方案》等制度和文件，秉承统筹推进、分类建设、差异化支持的建设思路，落实学校主导、学院主责的建设原则，在校级层面积极推进优势学科基地化人才培养、应用学科卓越式人才培养，同时鼓励各学院根据学科特点和专业特色，“私人订制”各类拔尖创新人才实验班，形成了校院两级并进、开放共享运行的拔尖人才培养良好生态。

作为湖南省唯一的培养高素质拔尖创新人才的现代住宿制书院，世承书院依托学校优势学科和高水平师资，以国家“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国家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省级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和运行成熟的校级创新班为依托的 8 个专业纳入书院建设，围绕“三制三化”（书院制、导师制、学分制，小班化、个性化、国际化）模式，实行“书院+学院”双院管理、4 年集中住宿制，选聘院士、长江学者、潇湘学者等一大批高层次人才担任导师，打破了院系、学科和专业壁垒，推动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深度融合，突破了制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瓶颈，致力于造就具有国际视野、引领未来世界发展的拔尖创新人才。除此之外，学校还有各类卓越计划、创新班、实验班 10 余个，坚持“小规模、精英化、重基础、求创新、有特色”的培养原则，充分发挥学院在办学中的主体作用、行业和企业人才培养中的协同作用，整合利用多学科互补的优质教学资源和社会优质教育资源，采用多元化的培养模式、灵活化的管理方式、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和动态化的淘汰机制，积极探索拔尖创新型、“专业+”复合型、卓越教师型等各类一流本科人才培养途径。

### （三）从星星之火到燎原之势，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成效显著

通过“拔尖计划”在教育教学理念、专业课程建设、教学内容更新、教学方法和手段改革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以点带面、扩大辐射圈，学校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小切口”以及本科教育教学“大体系”的双重优化上持续做文章，有序推进专业大类招生和厚基础、宽口径培养以及多元成才出口等教学改革，形成了人才培养的滚雪球效应，在校学生拔尖创新“潜质”不断显现。近3年，学校共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校级701项、省级519项、国家级177项；在各类学科竞赛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励1339项，其中国家级奖励287项（含特等奖7项、一等奖68项、二等奖99项、三等奖113），省级奖励1052项；学生在国内外核心刊物等发表学术论文和作品1000余篇（件），师生共同获批专利346项，学生单独申请专利30余项。2020年，外国语学院本科生任郑青同学荣获“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冠军，系湖南省历史上参加该项赛事的最好成绩。2022年，我校本科生跨学科创新团队在国际商业模式创新大赛中包揽两项奖励（大赛共设三项奖励），“Chip Craftsman（芯工匠）”获国际级一等奖；“The Fantasy of Hunan Culture（湘风）”获国际级三等奖。2023年，地理科学学院学子在全国大学生测绘学科创新创业智能大赛的多个赛项中取得重大突破，共获得特等奖5项，一等奖2项、二等奖4项；化学化工学院胡晶晶、姚梦浩和姚瑞3名同学组成的“酯定夺魁”队在全国化工实验大赛总决赛中获“全国特等奖”（共八个），我校成为中南赛区唯一获得特等奖的高校，也是全国唯一获得特等奖的师范院校。

学校人才培养能力显著提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成型成势并向外辐射，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2021年10月，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多家中央、省级主流媒体，对我校现代书院制培养拔尖创新人才进行了集中报道，中国教育在线、网易新闻等网络媒体纷纷转发。2022年3月1日，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红网、今日头条等多家媒体刊发长篇通讯，专题报道我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情况。教育部司局领导多次莅临学校调研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和一流本科教育工作，国内外50余所大学的同行专家前来学校交流研讨经验做法。学校现有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49门，课程总数列全国高校第44位、湖南省属高校第1位；拥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9个，建设数量列全国师范大学第2位、湖南省属高校第1位，省级以上一流专业建设点（65个）占学校招生专业总数的69.15%。荣获2022年国家级本科教学成果奖二等奖1项、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项、研究生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项、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1项，近两届获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58项，包含特等奖3项、一等奖25项，特等奖、一等奖成果数均居湖南省属高校首位。“四轮驱动+四融并举+三维同构”模式研究获批2020年度湖南省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重点项目，荣获第十三届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

奖，为全国地方高校提供了一个有价值的样本。

## 八、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面对国家战略对高校人才培养的需求，以及实现世界一流建设目标、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学校在如何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方面还需进一步努力。

1.推动质量共同体建设。树立质量第一的意识，通过定期组织教育思想大讨论，开展关于教育教学新思想、认证理念和新要求、教育评价方法等相关学习与培训，向广大师生宣传质量保障先进理念和经验做法，进一步强化全员质量意识，推动“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等先进质保理念在人才培养全过程的落实，让追求卓越逐步内化为全体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营造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的质量文化。

2.健全质量保障长效机制建设。以产出为导向，进一步优化覆盖培养目标定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制定、教学过程实施、教学质量评价等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常态化质量监控与评价机制，健全校内外利益相关者主动参与学校质量政策、质量标准和保障制度制订和完善的相关机制，形成多方实时联动机制和有效的反馈预警、持续改进机制，助力一流人才培养目标达成。